

##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为正确理解和使用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本公司声明如下：

- 1.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东方金诚与受评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项目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2.本次评级中，东方金诚及其评级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3.本评级报告的结论，是按照东方金诚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对象和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 4.本次评级依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和/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负责，东方金诚按照相关性、可靠性、及时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合理审慎的核查分析，但不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提供的信息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 5.本报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报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 6.本报告自出具日起生效，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东方金诚有权作出跟踪评级、变更等级、撤销等级、中止评级、终止评级等决定，必要时予以公布。
- 7.本报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使用者必须按照东方金诚授权确定的方式使用并注明评级结果有效期限。东方金诚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8.本声明为本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使用/引用本报告，应转载本声明。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6日

2025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信用评级报告

债券名称	债券信用等级	评级日期	评级组长	小组成员
2025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AAA	2025/11/6	杨丹	崔云鹭 高美琪

## 主体概况

辽宁省位于我国东北地区南部，地处环渤海和东北亚经济圈核心地带，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之一。

辽宁省经济总量在东北三省中排名保持第1位，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产业，以交通运输、金融、旅游和批零售业等为主的服务业推动地区经济实力不断增强。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财政自给程度不断提升，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很大，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2025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发行规模：30.0235亿元

发行期限：30年

还本付息方式：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

## 评级模型

## 1.基础评分模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经济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	50%	50.0
	GDP增速	20%	14.0
	人均GDP	30%	21.0
财政实力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	55.0
	税收收入占比	15%	1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13.5
	财政自给率	15%	9.0
债务风险	政府债务率	-	一档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BCA)

aa+

评级模型结果

AAA

外部支持调整子级

1

注：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参考评级模型输出结果通过投票评定，可能与评级模型输出结果存在差异

##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地区经济发展态势向好，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很大，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来源。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辽宁省劳动人口持续外流且老龄化程度加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政府性基金收入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综合分析，辽宁省人民政府债务偿还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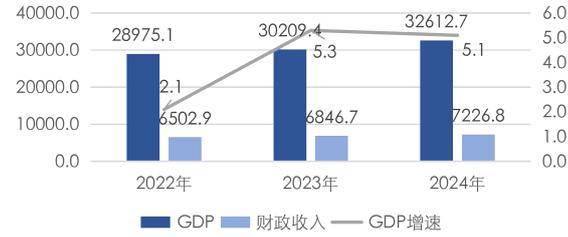
## 同业比较

项目	辽宁省	安徽省	陕西省	黑龙江省	吉林省
GDP总量(亿元)	32612.70	50625.00	35528.77	16476.90	14361.22
GDP增速(%)	5.1	5.8	5.3	3.2	4.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906.94	4041.20	3393.08	1452.05	1191.40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3821.32	4478.29	3336.12	-	2970.30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501.25	1982.70	1671.60	167.20	494.90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14019.50	18527.10	12576.60	9627.55	9993.40

注：表中数据年份均为2024年，数据来自各省份统计公报、经济运行情况、预决算报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公开资料，标“-”为未获取数据，东方金诚整理。

## 主要指标及依据

辽宁省经济财政指标 (单位: 亿元、%)



辽宁省政府债务情况 (单位: 亿元)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8975.1	30209.4	32612.7
经济增长率 (%)	2.1	5.3	5.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68775	72107	7823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525.1	2755.3	2906.9
其中: 税收收入 (亿元)	1664.4	1871.0	1838.7
上级补助收入 (亿元)	3453.4	3642.8	3821.3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524.4	448.6	501.3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亿元)	10975.2	12870.3	14019.5
政府债务率 (%)	168.8	188.0	193.9

注: 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100%

资料来源: 辽宁省统计公报、政府工作报告、辽宁省财政厅等。

## 优势

- 辽宁省具有沿海沿边区位优势, 矿产资源丰富、交通条件完善, 在东北振兴政策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 作为东北地区经济转型升级的引擎, 持续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 辽宁省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保持增长, 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售业等服务业平稳发展, 经济实力很强;
- 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 财政自给程度不断提升, 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很大, 财政实力很强;
- 辽宁省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 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偿债资金来源稳定, 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来源。

## 关注

- 近年来, 辽宁省劳动人口持续外流且老龄化程度加剧, 长期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 辽宁省工业经济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 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
- 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有所波动, 易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 未来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及项目运营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 评级展望

预计辽宁省经济和财政收入将稳定增长, 政府债务处于可控范围, 评级展望为稳定。

## 评级方法及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504)》

## 历史评级信息

债项简称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	评级方法及模型	评级报告
25 辽宁 38/辽宁 2538/25 辽宁债 38/25 辽宁债 38	AAA	2025/10/20	杨丹 崔云鹭 高美琪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504)》	<a href="#">阅读原文</a>
18 辽宁 15/18 辽宁 15/辽宁 1815	AAA	2018/10/8	高路 马丽雅	《东方金诚地方政府债券评级方法》	<a href="#">阅读原文</a>

注: 以上为不完全列示。

## 主体概况

辽宁省东北与吉林省接壤，西北与内蒙古自治区为邻，西南与河北省毗连，以鸭绿江为界河，与朝鲜隔江相望，总体呈现“六山一水三分田”“黄渤两海两千岸，六百海岛半百湾”的格局，地处环渤海和东北亚经济圈核心地带，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之一。辽宁省下辖 14 个地级市，包含沈阳、大连两个副省级城市，陆地面积 14.87 万平方公里，海域面积 15 万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全长 2290 公里。截至 2024 年末，辽宁省常住人口为 415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3082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74.18%。

根据《辽宁省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4 年，辽宁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612.7 亿元，同比增长 5.1%。

根据《关于辽宁省 2024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2024 年，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06.9 亿元，同比增长 5.5%；政府性基金收入 501.3 亿元，同比增长 11.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60.0 亿元，同比增长 4.3%。截至 2024 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余额 14019.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91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108.5 亿元。

## 债券概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 债券概况

2025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30.0235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 30 年，利息按半年支付，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辽宁省人民政府已将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管理。

###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沈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等项目的建设（详见附件二）。

## 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 受内需放缓影响，三季度 GDP 增速有所回落；年初以来出口增速不降反升，宏观经济走势整体稳中偏强

2025 年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8%，增速较二季度回落 0.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在当季出口继续加快增长的同时，国内投资和消费增速较快下行。值得注意的是，三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6.5%，明显低于二季度的增长 2.0%，三大投资板块全面下行。其中，上半年经济运行稳中偏强，三季度宏观政策处于观察期，加之当前地方政府财政偏紧，三季度基建投资同比下降 5.2%；外部环境影响制造业投资信心，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整加剧，三季度制造业投资和房地产投资也都出现负增长。另外，三季度居民消费减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较二季度下行 2 个百分点。

整体上看，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5.2%，高于年初确定的“5.0%左右”的全年增长目标，背后主要是美国加征关税过程反复多变，各类“抢出口”效应持续发酵，加之我国外贸企业灵

活调整，出口多元化取得显著进展，带动前三季度出口增速达到 6.1%，较去年全年增速加快 0.3 个百分点，外需对经济增长保持较强拉动。另外，年初以来稳增长政策适时发力，以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领域增长较快，都对经济运行起到了重要支撑作用。不过，当前经济运行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房地产市场调整压力加大，物价水平持续偏低，进而推动实际利率处于高位，对内生性投资、消费需求和房地产市场形成较强抑制效应。

### **四季度有可能出台新一轮稳增长政策，重点是财政加力、货币宽松、更大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往后看，近期外部波动加大，四季度美国高关税政策对全球贸易和我国出口的冲击有可能进一步显现，外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或将由正转负，叠加去年四季度一揽子增量政策出台导致基数抬高，今年四季度GDP增速下行压力加大。着眼于稳定四季度及明年一季度宏观经济运行，出台新一轮稳增长政策的必要性上升，核心是财政加力、货币宽松、更大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可以看到，9月末以来 5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加快推进，10月进一步安排 5000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用于化解存量债务及扩大有效投资，财政稳增长政策正在加力，后期还可能进一步上调“两新”政策支持资金规模。综合各方面因素，年底前央行有可能实施新一轮降息降准，房地产支持政策有望在供需两端全面加码，其中的关键是引导居民房贷利率下调。预计在稳增长政策适时加力带动下，四季度GDP增速有望达到 4.7%左右，进而顺利完成全年“5.0%左右”的经济增长目标，以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领域将延续较快增长势头。

## **地区经济**

### **地区概况**

**辽宁省具有沿海沿边区位优势，交通条件较为完善，矿产资源种类繁多，工业门类齐全，是我国工业崛起的摇篮；近年来辽宁省劳动人口持续外流，老龄化程度加剧，长期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辽宁省是东北地区唯一既沿海又沿边的省份，是东北地区连接其他省份的门户。同时，辽宁省地处经济发展的黄金纬度带和东北亚经济圈的核心地带，且为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节点，地理位置优越，是东北地区新一轮振兴发展的桥头堡。

图表 1 辽宁省区位图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辽宁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形成。辽宁省铁路密度居全国前列，拥有京哈铁路、哈大高铁、秦沈客专等多条铁路干线，其中京哈铁路是东北三省连接首都北京的重要交通干线，也是中国与俄罗斯联运旅客列车的重要通道之一。截至 2024 年末，辽宁省铁路营业里程 6405 公里，其中高铁营业里程 2213 公里。辽宁省内高速公路呈以沈阳市为中心枢纽向四周辐射状，2024 年公路货运量 15.9 亿吨，同比增长 3.8%，公路客运量 5.3 亿人次，同比增长 8.4%。辽宁省港口资源丰富，海岸线长 2290 公里，沿线拥有大连港、营口港、丹东港等 6 个港口。辽宁省拥有沈阳桃仙国际机场、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丹东浪头机场和锦州湾国际机场等 8 个民航机场，2024 年民航货运量为 13 万吨，同比增长 8.2%，民航客运量 1771 万人次，增长 11.7%。

辽宁省处于环太平洋成矿北缘，各类矿产资源 128 种，其中战略性矿产资源 25 种，矿产资源种类繁多且储量丰富，便于规模开发，综合利用价值大。据统计，对国民经济有重大影响的 45 种主要矿产中，辽宁省有 36 种 620 处矿产地，其中菱镁矿、铁矿、硼矿和金刚石的保有资源储量居全国首位，石油居全国第四位。2024 年辽宁省实施废弃矿山复绿治理 18.1 万亩；抚顺西露天矿、辽河口湿地、鞍钢大孤山铁矿入选全国典型生态修复案例。

辽宁省人口基数大，但近年来劳动人口外流和老龄化程度加剧对经济发展带来了潜在的不利影响。2022 年末~2024 年末，辽宁省常住人口分别为 4197 万人、4182 万人和 4155 万人，持续表现为负增长。同期末，辽宁省劳动力人口（15~59 岁）占比分别为 61.16%、59.73%和 58.22%，60 周岁及以上人口占比分别为 27.59%、29.41%和 31.17%，人口结构老龄化程度加剧。伴随辽宁省作为重要工业基地而形成的人口红利效应的逐步消耗、企业发展动力不足难以吸附人才等因素的影响，辽宁省预计将长期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 经济总量

**辽宁省近年经济总量位于全国中游，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总体有所提升，经济保持增长，经济实力很强**

辽宁省近年来经济规模保持增长，增速有所波动。2022 年~2024 年，辽宁省分别实现地

区生产总值 28975.1 亿元、30209.4 亿元和 32612.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1%、5.3%和 5.1%。2024 年，辽宁省地区生产总值在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中排名第 16 位，较上年持平，在东北三省中排名第 1 位，是东北地区经济发展的主要力量。2022 年~2024 年，辽宁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68775 元、72107 元和 78236 元，分别同比增长 2.8%、5.9%和 5.6%。

图表 2 辽宁省经济总量及增速情况（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辽宁省统计公报及统计年鉴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 产业结构

从产业结构来看，辽宁省三次产业结构由 2022 年的 9.0: 40.6: 50.5 调整为 2024 年的 7.9: 35.3: 56.9。2024 年，辽宁省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2565.7 亿元、11503.3 亿元和 18543.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2%、5.3%和 5.0%，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为辽宁省经济发展的主要推动力。

图表 3 辽宁省三次产业结构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第一产业增加值	2597.6	2.8	2651.0	4.7	2565.7	4.2
第二产业增加值	11755.8	-0.1	11734.5	5.0	11503.3	5.3
第三产业增加值	14621.7	3.4	15823.9	5.5	18543.7	5.0
三次产业结构	9.0: 40.6: 50.5		8.8: 38.8: 52.4		7.9: 35.3: 56.9	

资料来源：辽宁省统计公报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辽宁省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保持增长；但工业经济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

依托于矿产资源富集优势及较好的工业基础，自第一个五年计划起，辽宁省明确了大力发展工业化的发展路径。借助前苏联工业技术及资金援助，辽宁省逐渐形成了鞍山钢铁、本溪钢铁、凌源钢铁等大型钢铁企业，以及大连石化、抚顺石化、辽河油田等石化工业企业，大连船舶重工、天一重工等知名重工制造企业，工业门类较为齐全，为辽宁省经济发展和税收形成创造了条件。

2022年~2024年，辽宁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1.5%、5.0%和3.1%，由负转正。分行业看，辽宁省重点发展产业装备制造业发展较快，2024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5%，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5.3%，汽车制造业增长0.9%，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16.0%，仪器仪表制造业下降4.1%。石化工业作为辽宁省支柱产业之一，2024年规模以上石化工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0.9%，其中，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增加值增长7.3%，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增长0.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11.0%。冶金工业方面，辽宁省2024年冶金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7.3%，其中，黑色金属矿采选业增加值增长20.9%，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降4.0%，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降1.1%。

从主要产品产量来看，服务器、民用钢质船舶和变压器等产量增速较快。2024年，辽宁省服务器产量19017台，同比增长101.2%；民用钢质船舶产量215.4载重万吨，同比增长60.0%；变压器产量15326.2万千伏安，同比分别增长25.2%；化学纤维产量16.2万吨，同比增长60.4%；新能源汽车产量13.3万辆，同比增长2.2%。

辽宁省工业经济发展主体以国有企业为主，以重工业立本。在重工业企业趋向转型的大背景下，2024年，辽宁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33568.1亿元，同比下降4.7%；实现利润总额745.8亿元，同比下降48.3%。东方金诚关注到，辽宁省传统工业占比较大，对国有企业较为依赖，民营经济发展不充分，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地区经济发展的活跃性，产业转型压力较大。

### **近年来，辽宁省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业等服务业平稳发展，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沿海沿边的独特区位条件和丰富的港口资源为辽宁省交通运输、仓储和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随着宏观经济修复，2022年~2024年，辽宁省分别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14621.7亿元、15823.9亿元和18543.7亿元，是地区经济发展的最主要动力。2024年，辽宁省公路、铁路、水运和民航四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18.6亿吨，同比增长3.3%，货物运输周转量4794.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2.8%。同期，辽宁省完成客运量6.7亿人次，同比增长8.7%。金融业方面，辽宁省金融机构种类齐全，金融行业发展平稳。2024年末，辽宁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84967.0亿元，比年初增加4670.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52284.9亿元，同比减少2624.4亿元。

近年来，辽宁省房地产市场寒潮持续，销售面积及销售额持续下降。2024年，辽宁省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20.0%，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1921.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7.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725.2万平方米，同比下降7.3%。

旅游业方面，截至2024年末，辽宁省拥有国家5A级旅游景区7家，2024年2月新增1家5A级旅游景区（本溪市五女山景区）。2024年，辽宁省旅客运输量6.7亿人次，比上年增长8.7%，旅客运输周转量1042.2亿人公里，同比增长9.3%。辽宁省积极发展网上消费等新业态，2024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2124.8亿元，同比增长4.5%。

##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运行回升向好，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稳步推进重大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对地区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增加

受宏观经济环境修复和稳步推进能源、交通、水利、新基建等“重大”及“两新”基础设施建设等因素影响，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有所扩大，对地区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增加。2022年~2024年，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分别为3.6%、4.0%和5.3%。

分产业看，2024年，辽宁省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3.5%；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3.4%；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0.1%；全年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14.5%。2023年，辽宁省15项国家“五大安全”的高质量项目工程落地实施，华锦阿美精细化工、徐大堡核电1号机组、华晨宝马全新动力电池等超百亿项目开工建设，阜奈高速、沈阳地铁2号线南延线和4号线、大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投入运营。2024年，华锦阿美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沈飞局部搬迁、鼎际得高端新材料、恒力重工二期等一批标志性产业项目进展顺利；开工建设大连金州湾国际机场、秦沈高速、新阜高速等重大基础设施，辽河干流防洪提升主体工程完工，辽东半岛水资源配置一期纳入国家水利领域“两重”标志性工程，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二跑道获批立项。

图表4 辽宁省投资、消费和进出口主要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固定资产投资	-	3.6	-	4.0	-	5.3
其中：第一产业投资	-	1.4	-	9.4	-	-3.5
第二产业投资	-	6.1	-	18.2	-	13.4
第三产业投资	-	2.4	-	-4.2	-	0.1
房地产开发投资	-	-18.6	-	-26.1	-	-20.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526.2	-2.6	10362.1	8.8	10778.3	4.0
进出口总额	7907.3	2.4	7659.6	-3.1	7630.5	-0.5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近年来，辽宁省消费市场恢复正增长，限额以上零售额显著提升；对外贸易低迷，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多，未来存在一定的挑战

从消费来看，近年来辽宁省消费品市场恢复正增长。2022年~2024年，辽宁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9526.2亿元、10362.1亿元和10778.3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6%、8.8%和4.0%。2024年，分消费类型看，商品零售9819.0亿元，同比增长3.8%；餐饮收入959.3亿元，同比增长6.4%。从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类型看，大宗商品销售保持增长，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同比增长6.1%；汽车类零售额增长1.8%，其中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增长47.3%。基本生活类商品销售持续增长，饮料类零售额增长23.0%，粮油、食品类零售额增长10.7%，烟酒类零售额增长9.2%。消费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通讯器材类零售额增长31.1%，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零售额增长25.7%，体育、娱乐用品类零售额增长21.7%，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零售额增长13.3%。

从进出口来看，2022年~2024年，辽宁省进出口总额分别为7907.3亿元、7659.6亿元和7630.5亿元，同比增长2.4%、-3.1%和-0.5%，增速由正转负。2024年，辽宁省出口总额3776.7亿元，同比增长6.8%；进口总额3853.8亿元，同比下降6.7%。分商品看，具备技术附加值产品和资源类产品具有出口优势，全年机电产品出口1910.8亿元，同比增长3.9%；高新技术产品出口534.7亿元，增长7.1%；钢材出口413.6亿元，增长26.1%。分国家和地区来看，辽宁省除对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北美洲和俄罗斯货物出口额分别同比增长23.5%、15.4%、9.4%和9.2%，对德国和日本地区的货物出口呈现负增长，分别同比下降4.4%和1.8%。东方金诚关注到，目前国际经贸环境日益复杂，受中美贸易争端、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辽宁省对外贸易存在一定挑战。

### 经济增长潜力

**在东北振兴政策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辽宁省先进装备制造业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将逐步成为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引擎；同时，辽宁省开启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2016年以来，随着《关于全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若干意见》、《辽宁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规划》、《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发展规划逐步印发，国务院提出辽宁省要抓好新一轮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积极参与东北亚经济循环，在国际经贸合作中增强竞争力。2024年7月，《辽宁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出台，规划指出，辽宁省是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是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的重要地区，要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和海洋强国战略，坚持陆海统筹，加强辽中南城市群与山东半岛城市群、哈长城市群协调联动，积极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发挥东北地区出海枢纽门户作用，打造东北地区开放合作新高地。

区域发展潜力方面，沈阳、大连整体经济实力均很强，2024年地区生产总值均同比增长5.2%，双核辐射引领作用增强。其中，大连市外向经济程度较高，作为国家重要的石化、装备制造基地和滨海旅游胜地，加速支柱产业向全产业链延伸；沈阳市工业基础较好，是北方重工、三一重装、沈鼓集团等装备制造和华晨宝马、上汽通用等汽车生产龙头驻地，2023年《沈阳都市圈发展规划》获批实施，共建产业合作园区6个，152个高频事项实现跨区域通办。2024年，辽宁省针对各地市及县域发展特点，制定了一系列区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提出辽宁省将围绕“一圈一带两区”提高协同发展水平，加快建设锦州港经朝阳、赤峰、锡林郭勒、珠恩达布其口岸，连通蒙、俄新通道，推动铁路扩能改造和电气化改造，打通断点铁路；建设自丹东口岸经通化、白山连接长春辐射东北腹地的新通道，提升边境口岸至战略支点的铁路运输能力；支持沈阳、大连创建临空经济区，支持丹东创建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强化海陆大通道空间支撑，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近年来，辽宁省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石化和精细化工、冶金新材料、优质特色消费品工业4个万亿级产业基地和22个重点产业集群。2024年大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4家、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8个，工业

机器人产业入围全国质量强链十大标志性项目。

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辽宁沿海经济带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辽宁省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将逐步成为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引擎；同时，辽宁省开启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 地方财政

### 财政收入

近年来，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很大，对区域财力贡献很大，财政实力很强

近年来，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持续获得较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收入，对区域财力贡献很大，财政实力很强。2022年~2024年，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分别为-8.70%、9.10%和5.50%。同期，辽宁省收到上级政府较大力度的补助收入支持，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辽宁省的财政压力。

图表5 辽宁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b>1 地方财政收入</b>	<b>3049.5</b>	<b>3203.9</b>	<b>3408.2</b>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25.1	2755.3	2906.9
其中：税收收入	1664.4	1871.0	1838.7
非税收入	860.7	884.2	1068.3
政府性基金收入	524.4	448.6	501.3
<b>2 上级补助收入</b>	<b>3453.4</b>	<b>3642.8</b>	<b>3821.3</b>
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收入	3436.4	3625.2	3510.4
列入政府性基金的上级补助收入	17.0	17.7	310.9
<b>财政收入（1+2）</b>	<b>6502.9</b>	<b>6846.7</b>	<b>7229.5</b>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辽宁省税收收入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占比较高，2022年~2024年，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5.9%、67.9%和63.3%。从税收构成来看，辽宁省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涉房涉地等（详见下表），2022年~2024年主要税种在辽宁省税收收入中的占比为89.86%、91.46%和88.79%。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罚没收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构成。

图表6 辽宁省税收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收收入	1664.39	100.00	1871.05	100.00	1838.69	100.00
主要税种收入	1495.64	89.86	1711.24	91.46	1632.55	88.79
增值税	523.33	31.44	776.58	41.50	711.27	38.68
企业所得税	330.76	19.87	275.05	14.70	295.13	16.05
个人所得税	75.68	4.55	77.36	4.13	79.67	4.33
房产税	109.40	6.57	110.71	5.92	126.88	6.90

图表 6 辽宁省税收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契税	113.60	6.83	127.22	6.80	105.50	5.74
土地增值税	73.55	4.42	66.10	3.53	71.87	3.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45	7.36	131.11	7.01	121.10	6.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6.86	8.82	147.12	7.86	121.14	6.59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东方金诚整理

近年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有所波动，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未来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022 年~2024 年，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524.4 亿元、448.6 亿元和 501.3 亿元，有所波动。2023 年，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同比下降 14.5%，主要系土地出让规模缩减，导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比下降 16.4%，同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和污水处理费收入也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中央对辽宁省转移支付力度较高，很大程度上弥补了因房地产市场下行而出现的财政自给压力。

### 财政支出

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持续增长，政府性基金支出波动下降，财政自给程度不断提升

2022 年~2024 年，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持续增长；2024 年刚性支出<sup>1</sup>占比为 54.85%，占比偏高。此外，辽宁省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规模亦较大，两项支出合计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6.83%。2022 年~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规模波动下降。同期，辽宁省财政自给率不断提升，辽宁省财政自给程度一般。

图表 7 辽宁省财政支出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61.4	6574.8	6860.03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93.4	494.7	477.34
教育	745.9	737.5	740.91
社会保障和就业	1814.1	1970.6	2095.10
卫生健康	466.6	426.0	449.28
政府性基金支出	1119.0	1166.3	954.17
财政自给率 (%) <sup>2</sup>	40.33	41.91	42.38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 政府治理

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从政府信息透明度来看，辽宁省政府信息披露水平总体较好，能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sup>1</sup>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sup>2</sup> 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较为及时地披露相关政务信息。

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2024年，辽宁省聚焦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攻坚之年重点任务，及时主动发布推动经济稳中求进、优化政务服务、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举措，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主动公开规划、统计、财政预算决算等方面信息；累计公开现行有效政府规章485件、行政规范性文件5710件。目前，辽宁省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相关信息均已在辽宁省政府公开网站上公开披露，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充分，政府透明度、财政透明度均较高。

债务管理方面，2024年以来，辽宁省健全“借、用、还、防、化、管”债务闭环管理体系，深入推动一揽子化债方案落地见效。强化各类化债资金统筹，按时偿还政府法定债务本息，全力化解地方隐性债务风险。开展政府隐性债务“大起底”式核查和全省融资平台数量压降及转型发展两个专项行动，债务风险底数进一步夯实，融资平台数量下降55.9%。辽宁省开展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平台试点工作，探索完善地方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研判机制，加强“银政企”协作，用好偿债应急周转资金，坚决防止地方债务“爆雷”。辽宁省制定实施全省一揽子化债方案，建立健全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应急处置、考核激励等工作机制，创新“银政企”合作等措施，缓释兑付风险，确保地方政府债务本息按时足额偿还，未发生债务未及时足额兑付事件。

总体来看，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 政府债务及偿债能力

近年来辽宁省政府债务规模保持增长，政府债务率水平逐年提升，但政府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偿债资金来源稳定，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近年来辽宁省政府债务规模保持增长，政府债务率<sup>3</sup>水平逐年提升。截至2024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限额15927.5亿元，政府债务余额14019.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7911亿元，专项债务余额6108.5亿元。从管理层级看，2024年末辽宁省省本级债务余额为932.3亿元，占比为6.65%。从债务资金投向看，辽宁省大部分政府债务用于支持省本级基本建设、农林水利、教育、铁路建设、医疗卫生、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

图表8 辽宁省政府债务覆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财政收入	6502.5	6846.7	7229.51
政府债务余额	10975.2	12870.3	14019.5
财政收入/政府债务余额（倍）	0.59	0.53	0.52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决算报告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从偿债资金来看，辽宁省政府可用于偿还政府性债务的资金主要来自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偿债资金来源稳定。2024年，辽宁省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的覆盖倍数为0.49倍。同时，辽宁省政府可以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进行存量债务的置换，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债务的到期偿付压力。综合来看，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政府偿债能力极强，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sup>3</sup> 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100%。

## 本期债券偿还能力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来源；但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及项目运营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根据财预【2017】89号文，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为30.0235亿元，2022年~2024年，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分别为17.47倍、14.94倍和16.70倍。整体来看，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较高。

图表9 本期债券偿还保障情况（单位：亿元、倍）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524.44	448.62	501.20
政府性基金收入/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17.47	14.94	16.70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来源；但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及项目运营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 结论

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具有沿海沿边区位优势，矿产资源丰富、交通条件完善，在东北振兴政策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作为东北地区经济转型升级的引擎，持续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辽宁省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保持增长，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售业等服务业平稳发展，经济实力很强；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财政自给程度不断提升，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很大，财政实力很强；辽宁省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偿债资金来源稳定，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来源。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近年来，辽宁省劳动人口持续外流且老龄化程度加剧，长期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辽宁省工业经济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有所波动，易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未来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及项目运营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综合考虑，辽宁省人民政府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附件一：辽宁省主要经济、财政及债务数据（单位：亿元、%）

经济指标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地区生产总值	28975.1	30209.4	32612.7
经济增长率	2.1	5.3	5.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8775	72107	78236
三次产业结构	9.0: 40.6: 50.5	8.8: 38.8: 52.4	7.9: 35.3: 56.9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3.6	4.0	5.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526.2	10362.1	10778.3
进出口总额	7907.3	7659.6	7630.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4003	45896	47982
财政指标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25.1	2755.3	2906.9
其中：税收收入	1664.4	1871.0	1838.7
上级补助收入	3453.4	3642.8	3821.3
政府性基金收入	524.4	448.6	50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61.4	6574.8	6860.0
债务指标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1718.5	13131.5	15927.5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0975.2	12870.3	14019.5
政府债务率	168.8	188.0	193.9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统计公报、财政决算报告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附件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期限（年）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亿元）
2025年辽宁省政府专项 债券（二十二期）	30	沈阳市政府投资项目	30.0235
		鞍山市政府投资项目	
		营口市政府投资项目	
		辽阳市政府投资项目	
		铁岭市政府投资项目	
		朝阳市政府投资项目	
		盘锦市政府投资项目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东方金诚整理

### 附件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

根据财政部 2015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义
AAA	偿还债务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要求，东方金诚将在“2025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以下简称“该债项”）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关注与辽宁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受评主体”）和该债项相关的、可能影响其信用等级的重大事项，实施跟踪评级。东方金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满后不再承担对该债项的跟踪评级义务。

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东方金诚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该债项信用等级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在该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发生可能影响其信用评级的事项时，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应及时告知东方金诚，并提供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就相关事项进行分析，视情况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有权视情况采取延迟披露跟踪评级结果、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向相关单位报送或披露。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6日